

# 电影院退休职工讨薪12年未果

## 遭遇的是恶意欠薪,还是养老制度改革中产生的问题

Q

10名老人,12年的时间,讨要退休工资35万多元。他们当中,年龄最小的也已经72岁,如今,其中的3名老人已经过世,他们的子女不得不接过讨薪的接力棒。

他们是原兴化市新华电影院的退休职工,讨要的是2001年至2005年间没有发全的退休工资。如今新华电影院经过改制已经不复存在,而其主管部门文化局也变成了文广新局。文广新局、信访局、法院、市政府,这些年来,他们来来回回奔跑于这些部门之间,可工资的事还是遥遥无期。“我们只想在有生之年要回属于我们自己的钱。”73岁原电影放映员居威章表示。实际情况究竟如何,现代快报记者赴兴化展开调查。

现代快报记者 吴文锋



居威章(右二)和一帮讨薪的退休职工 现代快报记者 吴文锋 摄

## 10名事业单位退休职工讨要退休金

### 领不到退休工资 迫于生计卖了房子

居威章原本是一名电影放映员,就职于当时的兴化市新华电影院。2000年12月,居威章从单位退休。因为新华电影院属于事业单位,退休后每个月能够领到1200元左右。原以为就此能安度晚年,可没想到他的生活就从这一年开始走下坡路。

电影产业在上世纪90年代后期开始走下坡路,新华电影院也不例外,到了2000年左右关门打烊,职工工资根本发不出来,包括居威章他们的退休工资。

“2001年8月份之前,1分钱都拿不到。”居威章说,因为生活困难,他在这一年不得不把自己城区的一套住房变卖了11万元,可这笔钱投资到客车营运的生意后,因为发生事故,又亏得血本无归,“辛苦了一辈子,为什么拿不到退休工资?”居威章想不通。

想不通的不止居威章一人,同单位的退休职工王万椿、王万华等人也在这一年开始没能领到退休工资。生计没有着落的他们选择上访,从兴化一路到泰州,一直到2001年8月份,居威章他们终于领到300元“工资”,“这还是跟文化局借的钱,相关领导表示,假如以后经营能改观,欠的工资会上。”居威章说。

因为物价上涨,300元根本不够每月的生活,居威章他们只好继续上访。于是,从2002年11月份开始,居威章他们从文化局借来的“工资”涨到500元。而到了2005年5月,当时的兴化市文化局局长陈阳考虑到这些退休职工的利益,又从文化局财政借取了钱,以300元为标准补发了居威章他们2001年8月份之前未发的工资。

### 退休工资被“挪用” 冲抵在职职工养老保险

2005年底,兴化市新华电影院开始改制,当时退休职工已经有10人之多,不过对于居威章他们来说倒是个好事,因为他们这些退休职工全部转入人社局发放退休工资。从2006年开始,在居威章退休后的第6个年头,他终于第一次领到了全额的退休工资,一直到现在,如今的居威章月工资已经达到3000元左右标准,其他退休职工也是如此。

“可之前欠我们的退休工资怎么说的?”居威章说,按道理,如今的退休工资让他们这些老人也知足了。可他们并没有放弃对原有退休工资的诉求,因为居威章从相关途径得到一张新华电影院2005年7月份的养老保险结算凭证。凭证上有两项内容:一是当月在职职工应缴养老保险金额,包括单位和个人缴纳共计9171.6元;另外就是当月11名退休职工应发放的退休工资,共计15071.5元。凭证最后直接将两项金额一冲抵,最后核定拨发给新华电影院5899元,凭证上的征缴单位是兴化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管理处。

“这就是说,我们每个月退休工资社保处已经发给单位,但是单位扣下来,用来缴在职职工的保险。”

### 单位改制已完成 工资还是没补发

因为从2006年开始就领到全额退休工资,居威章他们并没有继续上访,而是耐心等待文化局下属的电影院全部改制完成,“因为领导答应4家电影院改制完成后补发我们以前的退休工资。”居威章

说,为此,在当时的改制单位职工经济结算确认表上,有一栏实际结算往来款余额的单位应收项上,填写了“所有往来待后结算”。居威章说,先等单位完成改制,再等其他电影院完成改制,结算拖欠自己的工资。

2009年,4家电影院全部改制完毕,他们找到文化局要求兑现补发工资的承诺,可文化局的答复让居威章很失望,“说改制后变卖资产的钱已经上缴财政,退休工资的说法已经无能为力。”居威章说。

### 起诉至法院 法院不予受理

经过居威章的统计,原新华电影院欠10名退休职工2001年至2005年退休工资共计353133.8元。

居威章说,当时这笔钱等于是单位借他们退休工人的退休金给职工缴纳养老保险,属于借贷关系。于是,他们将兴化市文化局告上了法庭,兴化市人民法院以居威章与原单位以及兴化市文化局未形成借贷关系,其起诉属于制度改革中出现的问题,不予受理。此后居威章又向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及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得到的裁定仍然是不予受理。

同时法院指出,居威章他们的诉求,需要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协调解决。司法途径走不通,居威章他们只好走上信访途径,可让居威章失望的是,信访局还是将问题推到已经合并更名的兴化市文广新局处。

居威章说,而他们10人中,已经有3名老人相继过世,讨要工资的任务已经落到子女头上,“时间太长我们耗不起。”居威章表示,因为他们中年龄最小的张德森也已经72岁高龄。

## 主管部门文广新局解释

### 解释一:收入根据经营状况来定,包括退休工资

居威章他们没领全的退休工资为何迟迟没有着落?现代快报记者随后找到兴化市文广新局,副局长王林告诉记者,原新华电影院退休职工工资没发全一事属实,但是不存在欠钱一说。

“首先原新华电影原是一家自收自支的事业单位。”王林说,自收自支的意思就是指,该单位员工属于事业单位编制,但是职

工的工资收入根据赢利情况进行发放,其中也包括退休工资。王林说,90年代初期,电影院经营效益比较好,职工的工资比其他单位要高得多。到了90年代后期,电影院效益不好,很多人工资都发不全,新华电影院并不是个案。“经营不好,钱就少,但是领导只能承诺,以后假如效益好了会补上。”王林说。

### 解释二:退休工资被“挪用”说法不准确

“用退休工人工资缴纳在职职工保险的说法并不准确。”兴化市文广新局的邵如柏参与了当时的改制。邵如柏说,1995年前,都是单位为退休职工发放工资。到了1995年,兴化的事业单位开始为职工缴纳养老保险。当时并不像现在是收支两条线,而是采取差额拨付的方式,即用在职工缴纳养老保险的金额和应该发放的退休金进行抵冲,只有一张凭证。“其实这种形式,发放工资的实际主体还是单位。”邵如柏说,当时个

人参保意识都不强,都是以单位为主体进行强制参保,“假如不缴纳养老保险,就不发退休工资。”

邵如柏说,按照新华电影院当时的情况,根本没有收入,谈不上缴纳保险,退休职工的工资也根本拿不到,差额拨付在当时单位不景气的情况下,最能保障在职职工和退休职工的利益。

“其实居威章2001年前保险也没自己缴过,都是通过这种方式操作的。”邵如柏说,这笔钱单位也同样没找居威章要过。

### 解释三:有人还欠单位帮助缴纳的养老保险

“当时改制的时候,都跟这些退休职工签定了协议书和结算表。”王林说,当时考虑到他们当初效益不好,文化局统筹了底下4家单位的资产,帮这些老人将养老保险全额缴齐,并缴纳剥离10年养老金差额等费用,前后每个老人的改制成本在20万左右。“按照新华电影院的变卖金额,根本不能全额缴纳。”王林说,如果不能全额缴纳,这些老人的退休工资肯定领不全。

至于结算表上在单位应收一栏写的“所有往来待后结算”,邵

如柏拿出一沓原始的结算确认表,只有居威章和张德森二人的表格上有这行字,其他8位老人都有明确金额。邵如柏随后又拿出一本账务草本,里面对单位和个人之间的账务进行了统计,“居威章还欠单位3000元左右,张德森则有7000元左右。”邵如柏说,其实应该是他们两人欠单位钱,所以写了那段话。后来改制的时候考虑他们困难,也就从其他地方填补了,并没有跟二人索要欠款,并不像居威章所说,是因为承诺补发工资而写。

### 解释四:曾帮助退休职工跟局里打官司

“协议书签字,就表明这些退休职工没有异议,他们的关系也就随后转到社保局。”王林说,按照现在的标准,缴纳养老保险和发放退休金,本身是收支两条线,绝对不能混淆。可在缴纳养老保险制度推行的初期,都是采用的这种方法,也就是这样一种原因,后来才彻底剥离开来,缴纳的主体也就由单位变为个人。

“我们还找了人陪这些老人去律师事务所。”王林说,因为当初他们打官司要求文广新局还钱。“现在可以‘所有往来待后结算’为由跟我们打官司,假如胜诉,我们照样服从判决给钱。”王林说,他和居威章等老人一直保持密切联系,“对于退休职工的利益,我们肯定不会漠视,可我们也要依法办事。”王林说。

## 发改委表态

### 不能用现有政策套以前的事情

为了核实文广新局的说法,记者找到兴化市发改委经济体制改革科的副科长孔繁国。孔繁国证实,差额拨付的方式是当时推行养老保险制度初期采取的方式,其本质缴纳保险和发放退休工资的主体还是单位本身。“不缴纳养老保险就不拨付退休工资,强制保障职工利益。”孔繁国说,当时的做法也是摸着石头过河。

孔繁国表示,这也不存在借用养老金缴纳养老保险的说法,而且作为自收自支的单位,退

休工资没有按标准发放,并不能当成债务反映出来,也就不存在改制的时候作为债务来结算。

孔繁国参与当时不少单位的改制,他认为当时文化局对包括新华电影院在内退休职工的改制方案还是很照顾的。孔繁国说,文化局当时替这些老员工全额补足了保险,而水务局就因为没能缴全保险,退休职工还是领不全退休工资。孔繁国说,这是个“看菜吃饭”的问题,不能用现有的政策套以前的事情。